

警世月刊「角笛」

發行日:2014年7月(第51號)

發行處:由日本「警告の角笛」發行出版

價格:免費索取

「警告の角笛」日文網站:<http://www.geocities.co.jp/Technopolis-Mars/5614/>

目錄:

◎卷頭話語「硬的食物」耶利米

◎見證「勝利者的之路」E3

<卷頭話語>

「硬的食物」 by 耶利米牧師

今天要來說的主題是「硬的食物」。

要了解末世預言就必須要能吃硬的食物，讓我們來看相關的紀載。

<聖經裡提到關於硬的食物>

尋求硬的食物不是我所主張，而是聖經裡明白的寫道。

請看以下希伯來書的記述。

5:11 關於這方面的事，我們還有很多的話要說，但因你們的領悟力那麼遲鈍，實在很難向你們解釋。

5:12 到了今天，你們早該作別人的教師了，但可惜你們卻還需要別人向你們傳授基本的道理，就像還不能吃飯，只能吃奶的一樣。

5:13 只會吃奶的，都是嬰孩，對仁義的道理還不熟習。

5:14 只有可以吃飯的才是成年人，他們的心思歷經鍛煉，就能分辨善惡了。

上面章節當中，希伯來書的作者用堅硬的食物(飯)跟液態食物(奶)來比喻聖經教義。

<仁義的道理就是硬的食物>

接著就是在此章節中，要人留意的部分。

「只會吃奶的，都是嬰孩，對仁義的道理還不熟習。」

這裡提到的仁義的道理就是神的義、神的制裁，就是硬的食物，如果說只能喝奶的話，也就是停留在初步階段的基督徒們是不會理解末日時神的義跟神的制裁的事。

這事是事實，關於末日的制裁跟神的義也記載在啟示錄跟但以理書裡，這兩書多用比喻跟充滿謎題，是一遍讀過也無法馬上理解的。

有七頭十角怪的怪獸、身披太陽的婦人等等，這奇怪複雜的記述非常難懂且不能解讀。

但在上記寫道「只會吃奶的，都是嬰孩，對仁義的道理還不熟習」

我們要知道我們必須成為能吃飯的成年人，聖經要年幼如嬰孩的我們去熟習仁義的道理，要我們心思歷經鍛煉。

若不這樣我們就無法去理解末日時神的義跟神的制裁。

<乳養孩子的女人的慘劇>

聖經裡說到只喝奶的嬰孩，只能吃液態食物而不能吃堅硬的食物信徒組成的教會將會出現慘劇，以下用比喻暗示說這些人無法度過末日的災難。

馬太福音 24:19 當那些日子，懷孕的和乳養孩子的有禍了！

在這裡我們要了解女人比喻成教會。

懷孕的和乳養孩子的女人的共通點就是都有需要奶的嬰孩，跟一開始希伯來書裡說到的需要液態食物的信徒有所相通。

女人乳養著一群喝奶的嬰孩，也就是說教會撫養著一群還不熟習仁義道理的信徒，這樣的教會在末日時會有悲劇要發生，因為不能理解聖經裡寫道的關於末日的的事情。

<硬的食物例子>

可不可以舉個硬的食物例子呢？

希伯來書的作者透過硬的食物來比喻，關於希伯來書的第七章，在創世記裡的記述，關於麥基洗德的事無意間說明了耶穌基督是永遠的祭司。

創世記

14:18 撒冷王麥基洗德也帶著餅和酒出來；他是至高 神的祭司。

14:19 他給亞伯蘭祝福，說：「願創造天地的主、至高的 神，賜福給亞伯蘭。」

14:20 把敵人交在你手裏的至高的 神，是應當稱頌的！」亞伯蘭就把所得的一切，拿出十分之一來，給了麥基洗德。

這個創世記裡敘述的關於亞伯蘭的事，是大家都知道也讀過的章節，但在那裡隱藏的硬的食物、被神所隱藏的教義由希伯來書的作者給解明。

這就是硬的食物例子，因此我們一定要知道一聖經是由神的智慧而寫成的書，裡面記載了

很多硬的食物(仁義道理)。

硬的食物例子不僅止於麥基洗德的記述，更是藏在聖經的多處地方至今都是。

而熟識硬的食物，去了解明白也是神所希望的事。

< 70 周的比喻 >

如同我之前所說，聖經裡關於末世的記述是充滿著硬的食物。

若非順從神的旨意，向更硬的食物挑戰並禱告祈求希望神給予啟示的話，要理解關於末世的記述是很難的吧。

就讓我們慢慢地去吸收硬的食物吧。在此，以硬的食物為例來考慮但以理書的所謂 70 周。

聖經記載到末世終了有 70 周，如下。

但以理書

9:24 七十個七的日子已經定下來，要懲罰耶路撒冷和你的同胞，使他們脫離罪孽，停止作惡，洗淨罪污，以帶來永恆的公義；又膏抹至聖所，正如先知所宣告的一樣。

在這裡寫道 70 周(原文為七十個七)的日子被訂了下來。

具體就是說從但以理的時代開始一直到末了之時一共有 70 周。

聖經是這樣寫到，但是仔細一想這樣便跟實際歷史有所矛盾，因為跟現實發生的並不符合。讓我們來思考一下，70 周透過計算就是 $70 \times 7 = 490$ 日，假設 1 天表示 1 年那就是 490 年，但實際上的歷史來看從但以理書到現在已過了 2000 年，早早就超過了 70 周。

但是聖經只說這 70 周的日子已經定了下來，上述只是強說到末日結束有 70 周而已。

那我們該怎樣看待這矛盾呢？

我是這樣想的，與其去斷定神所說的期間是 70 周，不如說這其中是藏有奧義要讓我們去參透。

關於 70 周這硬的食物所藏的教理是什麼呢？在新約裡的記述裡藏有提示。

馬太福音

18:21 彼得問耶穌說：「主啊，如果有人得罪了我，我該饒恕他多少次呢？七次夠了嗎？」

18:22 「不夠！應該有七十個七次。」耶穌就用比喻說：

跟 70 周數字相當(七十個七次)的表現也出現在新約聖經裡。

在這裡也是用相同的表現方式，可以知道這兩處有相關聯。

所以在此說要饒恕弟兄的罪七次的七十倍跟 70 周的教理有所相通。

為何這樣說呢？

主在此章節說，原諒他人不只七次是七次的七十倍(70X7)，我們可以思考對於他人的寬恕要有更寬容的期間，

主並沒說要無限制的原諒，反而是設了一個限度就是 7 次的 70 倍，如果弟兄犯罪超出了這個限度，可以想像得到那犯罪的人會受到神的制裁。所以說在但以理書裡的 70 周，我們可以了解就是指神對於「對於基督徒所犯的罪的寬容跟忍耐的限度的期間」。神的忍難限度的期間是 70 周。所以說，我們可以這樣了解：若超過 70 周教會又繼續的犯罪的話，神的義怒就會臨下。神說這 70 周有著隱含的意圖，如果超過這定下來的 70 周，背教的教會還沒對犯過的罪來悔改的話，我們可以理解屆時神的制裁就會來臨。

<向山跟岩石求救>

再讓我們來看並思考另一處聖經裡的硬的食物。啟示錄裡記載在末日時多數人向山跟岩石求救，如下。

啟示錄

- 6:14 天空也像一卷書那樣捲起來。所有的山嶺和島嶼都移離本位。
6:15 地上的君王、顯貴、將領、富豪、有勢力的和其他人，無論是奴隸或是自由的，都躲藏在山洞裡和巖穴間。
6:16 他們哀求群山和巖石，說：「倒下來蓋著我們吧！將我們藏起來吧！我們不敢面對寶座上的那位和羔羊的憤怒啊！」
6:17 上帝憤怒的大日子現在到了，誰能受得住呢？」

仔細思考的話這也是個奇妙的章節，如果像這裡所寫的天空也像一卷書那樣捲起來，所有的山嶺和島嶼都移離本位的話大家都會被壓死吧。如果這樣的話哪還能得救，不就大家都死了嗎？又為何要說這麼危險的事呢？我認為此處也藏有硬的食物謎題，讓我們參照聖經別處的關於岩石的敘述來思考。

詩篇

- 62:2 惟獨他是我的磐石，我的拯救；他是我的保障，我必不至動搖。
62:3 你們大家攻擊一個人，要把他殺害，如同毀毀傾斜的牆，將倒的壁，要到幾時呢？
62:4 他們彼此商議，務要把他從尊位上拉下來；他們喜愛謊話；他們口雖祝福，心卻咒詛。《細拉》

「你們大家攻擊一個人，要把他殺害，如同毀毀傾斜的牆，將倒的壁，要到幾時呢？」這裡說到如同毀毀傾斜的牆，將倒的壁要去攻擊一個人。

這又是什麼意思呢?這一人具體來說可以理解成是教會的基石—耶穌基督。

在背教的那日，背教的教會把耶穌基督的教理跟說過的話，甚至是人格方面都會受到攻擊吧?向磐石攻擊。

具體來說現今在美國發生的事情，耶穌基督的教理對於性同一障害的人們來說是非常殘酷且不寬容的，因此遭受到譴責。

因此總有一天這世上的人也會隨著這股論調而高聲批判聖經裡基督所說的話語吧。

在終末的日子裡對於批判磐石的人將會受到制裁。

然後在神的制裁的日子裡他們會這樣喊叫吧?

「倒下來蓋著我們吧!將我們藏起來吧!我們不敢面對寶座上的那位和羔羊的憤怒啊!」

但如果他們自發性的承認自己否定過磐石的話說不定到了那日會有救贖吧?

而且在啟示錄的別的章節也這樣寫著。

啟示錄 6:14 天空也像一卷書那樣捲起來。所有的山嶺和島嶼都移離本位。

這裡說的書卷是聖經的比喻。

聖經以前就是被寫在書卷上的，而這日，「天就像書卷一樣捲起來消失」

就是聖經會受到批評，預言出神的話語被教會否定而消失。

因為神的話語被否定而身為磐石的耶穌基督也會在教會中被否定吧。

<屋頂上的人的比喻>

聖經是藏了很多硬的食物。看似平凡無奇的記述當中也包含了硬的食物。

所以說，我們若不跟希伯來書的作者一樣，認真去求硬的食物，那麼關於末日預言的真正義涵就無法理解了吧。

以下關於末世之事主所說的話裡也包含了硬的食物。

馬太福音 24:17 那些正在屋頂的人，不要下來進房子收拾行李；

思考上述的內容會感到不可思議，出現了在屋頂上的人。

但為何他會出現在屋頂上呢?這裡沒有寫下理由，是個謎題。

而且還要他別從屋頂上下來，這樣一來生活不就很不方便嗎?

如果一直都待在屋頂上的話要怎樣進食跟如廁呢?晚上又要怎樣睡覺呢?這全是謎團。

然而這看似不可思議的章節也包含硬的食物，讓我們一起來思考。

跟屋頂上相仿一詞也運用在尼希米記的「屋頂上」。

尼希米記

8:15 並且要向各城市和耶路撒冷宣佈：民眾要上山取橄欖樹、番石榴樹、棕櫚樹和無花果樹的枝子搭棚過節。

8:16 於是，民眾都出外取了樹枝，各自在屋頂上、在庭院裡、在聖殿的院子裡、水門旁的廣場和以法蓮門的廣場上搭棚。

這是關於住棚節的記述。住棚節是耶路撒冷的三大祭典之一。

想想這祭典也真是奇妙的，明明都有家住但卻要在屋頂上搭建棚屋。

而且明明就有神殿卻被命令要在庭院裡搭建臨時性的棚屋。

為何明明有家住卻非要出家門在屋頂上搭棚屋並且住在那裏面呢？

以我的理解來看，這祭典比喻指出地下教會。

若把家比喻成是神的家、教會來理解的話，末日時教會就會像帖撒羅尼迦書寫的那般陷入背教的狀態。

而在這樣特別的情況下，走出自己的家：就是走出教會的比喻，建議我們要離開那陷入背教的神殿。

出了背教的教會後，就住在棚屋裡：就是要我們組織地下教會。

然後依照內文「那些正在屋頂的人，不要下來進房子收拾行李；」

這就是一旦組織了地下教會後就留在那，要我們絕對不要進家(背教的教會)。

如我寫道的，聖經的話語，特別是關於末日的話語，都充滿了硬的食物。

都是這樣不易使人察覺，但是我們還是要繼續向硬的食物挑戰，讓我們在末日時也要去追尋主意。

—完—

< 見證 >

「勝利者的之路」由 E3 撰寫

在前些日子周六的信徒讀經聚會當中從耶利米牧師那聽到的話語，這回想向大家述說作為見證。

周六的話語內容並沒有在網站上公布，很難得的體認到這重要的事，想在此跟大家分享。

我也曾經這樣認為過，我想只要一聽到基督徒大家就覺得是「宗教團體」吧？

然後只要是名為「基督徒」的人，「就會無條件進天國」，我想這樣想的人挺多的吧？

如果真是那樣就好了，但在剩餘者基督教教會時多處受到神的啟示後在聖經裡找到推翻上述說法的話語。

要說這次領受到了教理是甚麼呢？就讓我來揭曉題目吧！就是「勝利者」。

要說得更詳細就是發現了「得勝的人才得以進天國」的話語。

就讓我們來看以下的章節。

啟示錄

2:7 聖靈向各教會所說的話，有耳可聽的就要留心。勝利的，我必將上帝的樂園中生命樹上的果子，賜給他們享用。』

2:11 聖靈向各教會所說的話，有耳可聽的就要留心。勝利的，必不會遭受第二次死亡的禍害。』

2:17 聖靈向各教會所說的話，有耳可聽的就要留心。勝利的，我必將「隱藏的嗎哪」賜給他。我也要賜他一塊白石，石上刻著一個新名字；除了那領受的人以外，沒有人能夠知道。』

2:26 凡勝利的，又始終遵守著我命令的人，我要賜他權力統治列國，

2:27 就像我從我父那裡得著的權柄一樣，要用鐵杖嚴厲地管轄列國，將他們像打陶器般打得粉碎，

3:5 凡勝利的，同樣都能穿上白袍，我不會將他們的名字從生命冊上刪除，並且我要在我天父並眾天使的面前，承認他們是屬我的人。

3:12 勝利的，我要使他在我的上帝的殿中作一根支柱，永不遷移。我並要將我上帝的名號和我上帝的聖城的名號（就是從天上我上帝那裡降下來的新耶路撒冷）和我自己的新名號，都刻在上面。

3:21 勝利的，可以和我一同坐在我的寶座上，正如我勝利後與我天父一同坐在祂寶座上一樣。

這些章節提到，「凡勝利的」就可以得到神所應許的報償跟權利。

因為版面關係，無法全部列出來，故此在這向大家說明其中的一部分。

2:11 聖靈向各教會所說的話，有耳可聽的就要留心。勝利的，必不會遭受第二次死亡的禍害。

先是關於「第二次死亡」的話語內容。

啟示錄

20:13 海洋、死亡和陰間都交出藏在它們裡面的死人，使他們按著行為接受審判。

20:14 跟著，死亡和陰間也被拋到火湖裡。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

20:15 凡是名字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就要一併被拋到火湖裡去。

如同此處說的「跟著，死亡和陰間也被拋到火湖裡。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第二次的死」就是「被拋到火湖裡去」。

讓我們再回到啟示錄的第 2 章第 11 節「勝利的，必不會遭受第二次死亡的禍害。」，就像這章節所說的得勝的人不會被丟到「火湖」裡。

即便是身為基督徒若不成為「得勝者」就有滅亡的危機。

以上的章節告訴了我們這樣的事，你的看法是如何呢？至少我是這樣想的。

正是如此，我們不得不成為「得勝者」。

若不這樣的話，自認為能進的「天國」就是最糟糕的「空談的約定」了。

在滿久之前，大概約兩年前在剩餘者基督教教會的午前禮拜時學到哥林多前書的第 15 章的內容。

在那時耶利米牧師也對「勝利」作了傳講，讓我們一起來看以下章節。

哥林多前書

15:54 這必朽壞的既穿上了不朽壞的，這必死的既穿上了不死的，那時，經上的話就應驗了：

『勝利了！死亡已經被吞滅。

15:55 死亡啊！你的勝利在哪裏？死亡啊！你的毒刺在哪裏？』

15:56 死的毒鉤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

15:57 感謝 神，他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把勝利賜給我們。

在這裡也出現了「勝利」一詞。同時也引用了啟示錄第 3 章第 5 節的話語。

啟示錄

3:5 得勝的，也必這樣身穿白衣，我必不從生命冊上塗抹他的名，我還要在我父和他的眾天使面前，承認他的名。

同時耶利米牧師這樣說道：「上述的話語當中包含關於『復活』的暗示，得勝者就有復活的可能性；相對的沒得勝的就有不能復活的可能。所以可以得知『復活』跟『勝利』是很有相關連的

這事正跟最近學到的內容相呼應，我想這是要告訴我們「得勝者」可以「復活」—也就是能得到「永遠的生命」。

而究竟是對於什麼必須「勝利」呢？哥林多前書的第 15 章 55-56 節有答案。

「死的毒鉤就是罪」所以要戰勝「罪」，沒錯，這「勝利」是指著「罪」說的。

所以要是經常犯罪的話那進入天國就有危機了！

這次說的內容是「得勝者」是「進入天國的條件」條件之一，不知道各位是否了解了呢？

「我還真是第一次聽到這事」、「我之前就聽過了阿」等等，大家的反應一定有所不同，但不管如何都能使我們知道沒有「無條件進天國」這事不是？

戰勝「罪」而得以「進入天國」的基督徒跟持續敗北被丟進「火湖」的基督徒，同樣身為基督徒但是一分為二的這事希望大家能夠理解。

「我可沒聽說有條件阿！神愛大家所以基督徒都可以進天國不是??」我想有人會這麼想吧，雖然聖經不是「明示」但卻是藏在書裡的「奧義」所以還是提前準備好為上策。

順帶一提關於「條件」我曾聽過這樣的事，有一對夫婦曾育有一位兒子，

當時中學生的大兒子說想買 ○○遊戲機，那對夫婦討論之後這樣對他們的兒子說：「如果你下次考試得到全年級第一名的話 就買給你」而這兒子就真得拿下全年級第一名，真的達成父母提出的條件所以得到了遊戲機。

要是第二名的話就得不到了。這是在這世上發生的事情，若我們也達到天父所說的「條件」的話就能進入「天國」了。

所以我想依照天父所說的作，就是依照聖經裡寫的「條件」而行。

那如果沒有達成「條件」呢？就像剛剛所說的那位兒子若沒得到第一名的話就買不到遊戲機一樣，我們也有可能進不了「天國」所以還是要多小心留意。

所以讓我們依照主的「條件」而行，讓我們的一切行事順從主意。

這次也賜予我們重要福音的神阿，願榮耀都屬於您。

—完—